证券代码:688076 证券简称:诺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7
转债代码:118046 转债简称:诺泰转债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5月23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5月16日(星期四)至05月2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sinopep.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3月29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并于2024年4月23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5月23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5月23日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童梓权

董事会秘书:周骅

财务总监:丁伟

独立董事:徐强国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4年05月23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5月16日(星期四)至05月2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sinopep.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571-86297893

邮箱:ir@sinopep.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88076 证券简称:诺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6
转债代码:118046 转债简称:诺泰转债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66,809,838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66,809,838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5月20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4月12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20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3,295,950股,并于2021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前总股本为159,887,850股,首次公开发行A股后总股本为213,183,8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69,987,047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79.74%,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3,196,753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20.26%。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诺泰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限售股股东6名,分别为连云港诺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诺泰投资")、赵德毅、赵德中、杭州伏隆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伏隆贸易")、杭州鹏亨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亨贸易")及建德市诺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诺澳管理"),合计持有的限售股数量为66,809,838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31.34%,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将于2024年5月20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告书》,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所做承诺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赵德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赵德中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诺泰生物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的2年内,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时诺泰生物股票的发行价;诺泰生物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诺泰生物在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减持公司股份。

在本人任职期间或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票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诺泰投资、伏隆贸易、鹏亭贸易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诺泰生物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的2年内,本企业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减持公司股票。

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不会协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任何方式违规减持公司股份。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三)持股平台诺澳管理、建德市泰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企业不在诺泰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转让股份。自诺泰生物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诺泰生物限售股份持有人均严格遵守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对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诺泰生物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66,809,838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31.34%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5月20日。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	剩余限售股数
1	连云港诺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9.38%	20,000,000	0
2	赵德毅	13,414,000	6.29%	13,414,000	0
3	赵德中	13,414,000	6.29%	13,414,000	0
4	杭州伏隆贸易有限公司	9,506,919	4.46%	9,506,919	0
5	杭州鹏亨贸易有限公司	9,506,919	4.46%	9,506,919	0
6	建德市诺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8,000	0.45%	968,000	0
合计		66,809,838	31.34%	66,809,838	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66,809,838	36
合计	--	66,809,838	--

特此公告。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ST华微 公告编号:2024-017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5月9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9日以送达、发送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与会董事。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4名,公司董事长夏增文先生因身体原因未出席,由董事赵东军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并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同意,豁免《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和会议材料提交时间的要求限制,同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并对提交会议的相关议案予以审议。

二、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东军先生、于胜东先生因个人原因放弃参选,同时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的临时提案函,提名关大乐先生、孟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关大乐先生、孟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子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由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东军先生、于胜东先生因个人原因放弃参选,同时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的临时提案函,提名关大乐先生、孟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本着提高会议效率、减少会议召开成本的角度,公司董事会拟将相关事项作为临时议案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取消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第15项提案"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的第1项子议案"关于选举赵东军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第2项子议案"关于选举于胜东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增加第15项提案"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的第1项子议案"关于选举关大乐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第2项子议案"关于选举孟鹤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取消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子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附件:

关大乐个人简历:关大乐,男,1972年生人,本科学历,早年曾就职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近年主要从事公司的创建、投融资、并购重组、上市筹划等工作。

孟鹤个人简历:孟鹤,男,1983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副高级工程师。曾在吉林麦吉柯半导体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芯片制造部总经理、CEO助理。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ST华微 公告编号:2024-018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子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20日

3.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60	ST华微	2024/5/15

二、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上午9:30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2024年5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子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由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东军先生、于胜东先生因个人原因放弃参选,同时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的临时提案函,提名关大乐先生、孟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本着提高会议效率、减少会议召开成本的角度,公司董事会拟将相关事项作为临时议案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上海鹏盛持有公司股份214,326,656股,占公司总股本22.32%,其提出增加临时提案的申请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以增加临时提案方式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所述,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第15项提案"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的第1项子议案"关于选举赵东军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第2项子议案"关于选举于胜东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增加第15项提案"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的第1项子议案"关于选举关大乐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第2项子议案"关于选举孟鹤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 2024年4月30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5月20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深圳街99号公司会议室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20日

至2024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审议《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提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有关贷款协议》的议案	√
6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7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
8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9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0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2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	√
13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4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5.00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应选董事(3)人
15.01	关于选举关大乐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5.02	关于选举孟鹤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5.03	关于选举赵连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6.00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应选独立董事(2)人
16.01	关于选举杨东海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02	关于选举孙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00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7.01	关于选举禹彤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17.02	关于选举曹锦彭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审议《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提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有关贷款协议》的议案			
6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7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8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9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2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			
13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4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5.00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15.01	关于选举关大乐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5.02	关于选举孟鹤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5.03	关于选举赵连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6.00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16.01	关于选举杨东海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2	关于选举孙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0	审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7.01	关于选举禹彤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17.02	关于选举曹锦彭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ST中安 公告编号:2024-029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湖北辖区上市公司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北证监局指导、湖北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承办的"提质增效重回报"——2024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5月16日(周四)14:30-16:00。届时公司将在线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二) 投资者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6日 (星期四)14:00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安妮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3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厦门辖区上市公司2023年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厦门证监局、厦门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厦门辖区上市公司2023年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00-17:00。届时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杰先生、财务总监许志强先生、独立董事江曙晖女士、董事会秘书谢蓉女士。将在线就公司2023年度业绩、公司治理、经营状况和发展战略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

证券代码:600560 证券简称:济川药业 公告编号:2024-024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湖北辖区上市公司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北证监局指导、湖北省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承办的"提质增效重回报"——2024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14:30-16: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二) 投资者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6日 (星期四)14:00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00261 证券简称:阳光照明 公告编号:临2024-026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浙江证监局、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年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5月14日(周二)15:0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3年度业绩、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湖北辖区上市公司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北证监局指导、湖北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承办的"提质增效重回报"——2024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5月16日(周四) 14:30-16: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3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二)、投资者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 2024年5月16日 (星期四)14:00 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24-042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面要约收购龙翔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对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上市公司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中金公司指派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胡霄俊先生、段毅宁先生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因胡霄俊先生工作变动无法继续履职,中金公司指派李博先生接替胡霄俊先生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特此公告。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

附件:

李博先生,现就职于中金公司投资银行部,曾参与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4-034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更好的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使投资者能够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小程序举办公司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

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前48小时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投资者可通过下方两种参与方式提出所关注的问题,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

参与方式一:网址 https://eseb.cn/1emKhp0LiFy;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

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入"价值在线"微信小程序,即可参与交流。

公司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卢柏强先生,独立董事李晓东先生,董事会秘书莫谋钧先生,财务总监袁庆鸿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24-033
债券代码:127095 债券简称:广泰转债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3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15:00-17:00在全景网举行2023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文轩先生,独立董事李永奇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罗丰先生,财务负责人李波先生,保荐代表人申希强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针对性,现就公司2023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5日15: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者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3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2756 证券简称:永兴材料 公告编号:2024-025号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58人,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3,269,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65%。

2、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5月15日。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兴材料")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将按照规定为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58人,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3,269,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65%。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2020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0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0年7月14日至2020年7月23日,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